

淮南市司法局

关于 2022 年度全市法律援助经费专项检查 情况的通报

各县区司法局、法律援助中心：

根据年度工作安排对全市 2022 年度法律援助经费开展了专项检查工作。现将全市法律援助经费专项检查情况予以通报。

本次经费专项检查重点工作主要为以下三项：一是检查 2022 年中央补助地方法律援助办案专款、省级法律援助专项资金、同级财政法律援助经费的投入、管理与使用情况；二是检查法律援助业务经费是否做到单独核算、收支台账设置是否合规、是否做到专款专用；三是检查法律援助案件补贴发放程序、个案发放额度是否符合要求、办案补贴金额支出比例是否合理。

2022 年全市中央补助地方法律援助办案专款、省级法律援助专项资金、同级财政法律援助经费共计投入 546.5 万元，

完成率 107.07%。截至 2022 年 11 月上旬，全市已使用经费 501.34 万元，经费使用率 91.74%，补贴占比为 89.5%。值得肯定的是：各县区都能做到法律援助业务经费单独核算、收支台账设置合规、专款专用，案件补贴发放程序、个案发放额度都符合要求；全市各县区的办案补贴支付及直接费用占法律援助业务支出总额比例都能够达到 70%以上。存在的问题：大通区、谢家集区资金支付进度较慢，需加快支付进度。

望各县区能够在以后的工作中加强与财政部门的联系，确保各项配套资金能够及时拨付到位，统筹规划使用。加强经费支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能够正视自身存在的问题，在工作中，及时查缺补漏。确保全年法律援助经费管理使用情况符合年度考核要求。

